

证券代码：600410

证券简称：华胜天成

公告编号：2026-034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北京华胜天成数算科技有限公司	23,550.16 万元	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50,044.68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31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降低被担保人的项目融资成本，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胜天成”）近日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华胜天成数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胜数算”）向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银金租）进行融资提供担保，北银金租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与北银金租签署了融资担保合同（分别为保证合同和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共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胜数算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3,550.16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华胜数算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3,550.16 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最高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司为华胜数算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0,000 万元及在敞口授信融资业务项下 10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2026 年 5 月 22 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最高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4）和《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后，在融资租赁业务项下公司对华胜数算担保余额为 23,550.16 万元，可用担保余额为 176,449.84 万元。除此之外，在敞口授信融资业务项下，公司对华胜数算尚有担保额度 100,000 万元尚未使用。华胜数算合计可用担保余额为 276,449.84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北京华胜天成数算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刘亚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MAK6HM5E8J
成立时间	2026-01-14
注册地	北京市大兴区金苑路 23 号院 2 号楼 3 层 309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软件外包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

	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0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00
	负债总额	22.25
	资产净额	-12.25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2.25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被担保人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三、保证合同及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担保的方式：本担保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华胜天成对主合同项下华胜数算对北银金租应付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华胜数算在主合同规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未按期履行或未完全履行债务的，北银金租有权直接要求华胜天成承担保证责任。无论北银金租对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是否拥有其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不论上述其他担保何时成立、是否有效、北银金租是否向其他担保人提出权利主张或作出责任减免，也不论是否有第三方同意承担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债务，也不论其他担保是否由承租人自己所提供，华胜天成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均不因此减免，北银金租均可直接要求华胜天成依照本合同约定在其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华胜天成将不提出任何异议。

保证期限：华胜天成对被担保债务的连带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合同项下债务约定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债务人最后一期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依主合同之约定北银金租

宣布主合同加速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北银金租宣布的主合同债务人支付全部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北银金租宣布加速到期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为北银金租宣布的主合同债务人最后一期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的主要内容：

质权人：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出质人：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标的：公司基于基础合同产生的应收账款

质押标的预估价值：人民币275,455,784.88元

质押担保的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华胜数算应向北银金租支付的全部租金、租前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名义货价（留购价款）、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申请执行费、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运输、拍卖、评估等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的款项。

上述担保合同共同担保金额：本次融资租赁本金为人民币222,925,670.00元，三年期预计利息合计为人民币12,575,949.17元，共计为人民币235,501,619.17元。最终以实际支付的金额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胜数算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为其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华胜数算的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华胜数算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华胜数算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华胜数算的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系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发生，该额度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审议该额度时认为，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为日常经营所需，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存在

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担保余额为50,044.68万元, 占公司2025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11.31%, 其中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4,176.28万元, 占公司2025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5.47%, 其余均系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29日